北京市密云区大城子镇人民政府

关于2024年镇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

——2025年1月23日在大城子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

第九次会议上

大城子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汪怀君

各位代表：

受大城子镇人民政府委托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有关规定，现提出镇级预算调整方案，提请镇人大审议和批准。

一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情况

2024年,我镇财政收入完成4312.44万元，财政收入完成预算数2447万元的176.32%，同比增加1283.69万元，增长42.38%。其中，税收收入完成4069.11万元，完成预算数的166.29%，同比增加1063.85万元，增长35.4%；非税收入完成243.33万元，同比增加219.84万元，增长935.89%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及《北京市密云区预算审查监督办法》关于预算调整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新增财政收支过程中遇到实际问题，我镇收支规模发生变化，故需对镇级一般公共预算进行调整。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的5259万元，调整为6474.31万元，增加1215.31万元，主要调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，具体调整情况如下：

1.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2447万元，调整为4312.44万元，增加1865.44万元。是由于我镇持续优化营商环境,加大财源建设工作力度，招商引资工作成效显现，企业纳税形成镇本级财政收入增加。同时充分利用资源，大力盘活闲置资产，出租原动监所房屋获得租金，增加了非税收入。镇本级财政收入快速增长。

2.上级返还性收入，调整为40.45万元，增加40.45万元。是由于我镇超额完成财政收入，区财源建设考核增加财政奖补收入。

3.区对镇转移支付年初预算为2812万元，调整为2729.38万元，减少82.62万元。是由于部分专项转移项目资金当年暂未支出结转下年使用。

二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

因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5259万元，调整为6474.31万元，增加1215.31万元，主要用于弥补往年财政超支。加上解支出607.96万元，本年预算支出共计7082.27万元。

此外在年初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部分项目及预算支出科目进行了调剂，现一并作出调整。调整后，2024年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各位代表，我们将在镇党委正确领导下，践行初心、担当使命，高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积极组织财政收入,多渠道拓展税源，不断提升参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，着力优化营商环境，实施精准招商，招大引强，引进优质企业。合理控制各项支出，将“开源节流”落实到位，为建设和谐美好的大城子作出积极贡献。